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环监(验)字[SHARP]第005号



项目名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原田吉和(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原田吉和(签字)

项目负责人: 邵瑞君

填 表 人: 齐玉

建设单位: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司(盖章) 夏普办公设备
(常熟)有限公司

电话: 18912779188

传真: /

邮编: 215600

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272号

编制单位: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司(盖章) 夏普办公设备
(常熟)有限公司

电话: 18912779188

传真: /

邮编: 215600

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272号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立项审批部门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立项时间	2023 年 7 月 14 日	审批文号	常开管投备〔2023〕168 号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迁建 技术改造 √							
建设项目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							
主要产品名称	蒸汽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850 吨蒸汽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850 吨蒸汽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7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8 月	调试时间	2023 年 11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市名恒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单位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间	2024 年 1 月 4~5 日					
批复时间	2023 年 8 月 3 日	批复文号	苏环建〔2023〕81 第 0327 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江苏德克沃热力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苏德克沃热力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6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16.7%			
实际总投资	6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16.7%			
验收监测依据	<p>一、验收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并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修订)；</p>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订）；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 (7)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控[1997]122 号，1997 年 9 月）；
- (8)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 (9)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

二、验收技术规范

- (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 (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 (4)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 (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 (6)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苏环规〔2015〕3 号）；

三、验收依据的有关项目文件及资料

- (1)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常开管投备〔2023〕168 号，2023 年 7 月 14 日）；
- (2) 《关于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苏环建〔2023〕81 第 0327 号，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8 月 3 日）；
- (3)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材料。

验收 监测 评价 标准、 标 准 号、 级 别、 限 值	1、废气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表 1 限值。						
	表 1-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气筒 高度 /	15m	污染物指标	标准限值			
				浓度 mg/Nm ³	速率 kg/h		
			颗粒物	10	/		
			SO ₂	35	/		
			NO _x	50	/		
	烟气黑度						
	≤1						
	/						
	2、噪声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2 噪声标准限值一览表							
厂界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类别 4a 类 4a 类 2 类 4a 类	单位 dB (A)	标准限值 昼间			
				70			
				70			
				60			
				70			
3、废水							
表 1-3 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单位: mg/L							
排放口 名 生活污 水排 放 口	执行标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取值表 号及级 别 表 4 三 级标准	污染物 指标 pH SS COD TP TN NH ₃ -N	单位 无量纲 mg/L mg/L mg/L mg/L mg/L	标准限 值 6~9 400 500 8 70 45		
常熟市 城北污 水处理 厂排 放 口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 物排放标准》 (DB32/4440-2022)	表 1 一 级 C 标 准	pH SS	无量纲 mg/L	6~9 10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 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 污染物排放限值》 (B32/1072-2018)	表 2	NH ₃ -N TN COD TP	mg/L mg/L mg/L mg/L	5 (8) 15 50 0.5		
					注: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4、固废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及《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等三项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环境保护部 2020 年第 65 号公告）中的相关规定。

5、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本项目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标准如下：

验 收 监 测 评 价 标 准 、 标 号 、 级 别 、 限 值	表 1-4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一览表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	现有项目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总量申请指标		增减量			
			外排量(接管)	产生量	自身削减量	接管量		全厂接管量	全厂排入外环境总量	接管量	外排环境量		
综合 废水 (包 括生 产废 水和 生活 污水)	废水 (包 括生 产废 水和 生活 污水)	水量	95747	0	0	0	0	95747	95747	0	0		
		COD	43.08/4.787	0	0	0	0	43.08	4.787	0	0		
		SS	28.72/0.957	0	0	0	0	28.72	0.957	0	0		
		NH ₃ -N	2.87/0.48	0	0	0	0	2.87	0.48	0	0		
		TP	0.48/0.048	0	0	0	0	0.48	0.048	0	0		
	废气	无组织	粉尘颗粒物	1.127	0	0	/	0	0	/	1.127		
			VOCs	0.1	0	0	/	0	0	/	0.1		
			锡及其化 合物	0.05	0	0	/	0	0	/	0.05		
		有组织	VOCs	0.09	0	0	/	0	0	/	0.09		
			锡及其化 合物	0.45	0	0	/	0	0	/	0.45		
二氧化硫													
0.148													
氮氧化物													
0.112													
锅炉燃烧 颗粒物													
0.037													

类别	污染物	现有项目	本项目		“以新带老”	全厂		排放增减量
		产生量	排放量	产生量	排放量	削减量	产生量	
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	300	0	0	0	0	300	0
	废塑料件	45	0	0	0	0	45	0
	废钣金	27	0	0	0	0	27	0
	废树脂	0	0	0.006	0	0	0.006	0
危废	废活性炭	3.792	0	0	0	0	3.792	0
	废线路板及线束类电子废弃物	38	0	0	0	0	38	0
	废酒精抹布	0.3	0	0	0	0	0.3	0
	废墨粉及墨粉盒、含废粉载体	26.5	0	0	0	0	26.5	0
	废有机溶剂	2	0	0	0	0	2	0
	废机油、废抹布	0.3	0	0	0	0	0.3	0
	废泡洗水	2.5	0	0	0	0	2.5	0
	废过滤棉	0.2	0	0	0	0	0.2	0
	生活垃圾	65	0	0	0	0	65	0

表二 生产工艺及产污流程图

一、项目基本情况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位于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成立于 1993 年 11 月，主要生产产品为复印机、打印机、墨粉盒及其他相关组件。该公司目前使用 1 台 2t/h 燃油锅炉供冬季生产线采暖用，为了响应中国政府对节能减排的号召，企业将原有 1 台 2t/h 燃油锅炉拆除，替换为 2 台 1t/h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设备改造总投资 60 万元，建成后年产蒸汽 850t，供冬季生产线采暖用。

本项目环评审批情况：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委托苏州市名恒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8 月 3 日取得了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审批文号：苏环建[2023]81 第 0327 号）的行政许可意见，同意本项目建设运行。

本项目初期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于 2023 年 9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11 月竣工并进行生产调试。本次验收范围为“苏环建[2023]81 第 0327 号”批复对应的关于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生产设备及公辅设施，项目将原有 1 台 2t/h 燃油锅炉拆除，替换为 2 台 1t/h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年产蒸汽 850 吨。

验收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 1 月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委托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建成运行的“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进行验收监测，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于 2024 年 1 月 4~5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根据监测分析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该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排污许可登记情况：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进行排污许可登记变更，登记编号：91320581608248274N001Y。于 2022 年 7 月 4 日进行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评审备案，备案号：320581-2022-090-L。

现有环保手续：

表 2-1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项目名称	批复时间文号	建设情况	环保验收	运行情况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常环（1993）管字第 06 号	投产	常环（1993）管字第 09 号	正常运行
锅炉技改项目	常环计（2011）17 号	投产	常环验（2012）10	正常运行

			号	
增资扩建年产 15 万台复印（打印）机及相关组件项目	常环计（2011）120 号	投产	常环验（2012）69 号	正常运行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备案号：201932058100004943	投产	/	正常运行
激光烧灼工艺废气排放治理工程	备案号：202132058100000084	投产	/	正常运行
复印机再制造项目	2021 年 10 月 8 日 苏环建（2021）81 第 0090 号	投产	2022 年 6 月 16 日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正常运行
工艺废气排放治理工程	备案时间：2022 年 6 月 30 日 备案号：202232058100000260	投产	/	正常运行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	2023 年 8 月 3 日 苏环建[2023]81 第 0327 号	建设完成	2024 年 1 月 26 日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	试运行

二、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行业类别及代码：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职工人数、工作时长依托现有项目，均不发生改变。

1、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厂区经纬度：东经：120 度 43 分 36.081 秒，北纬：31 度 40 分 32.685 秒。锅炉房东侧为办公大楼和食堂，南侧为停车棚，西侧为雅兰美地庄园，北侧为仓库。厂区东面为报慈路，南面为黄河路，西面为雅兰美地庄园，北面为嫩江路。本项目不设卫生防护距离。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周边环境图详见附图 2。

2、项目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3。

3、建设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建设情况见下表 2-1，公辅工程见表 2-2。

表 2-1 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锅炉台数	2
规格	1t/h
使用燃料情况	天然气 7.6 万 m ³ /年
运行时间	500h
蒸汽量	850t/a
烟囱高度	15m
产品规格	温度<205°C、压力≤1.2MPa

表 2-2 公用及辅助工程

分类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锅炉房	122.5m ²	/
环保工程	废气 锅炉房	2 台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安装有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
公用工程	给气	铺设天然气管道	市政给气
	给水	953t/a	市政给水
	排水	年排放废水 103 吨	通过市政管网接管至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至常浒河
	供汽工程	自产 850 吨蒸汽	将原有 1 台 2T 燃油锅炉替换为 2 台 1T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

4、主要设备清单

表 2-3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环评设备数量	实际设备数量
1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	4NWSS0.25-1.2-Q	2	2
2	纯水制备设备	/	2	1

5、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图

本项目能源消耗见表 2-4，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5，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4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953	燃油 (吨/年)	/
电 (万度/年)	/	燃气 (标立方米/年)	7.6 万
燃煤 (吨/年)	/	轻柴油 (吨/年)	/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状态	改建后	最大存在量	存储方式	运输方式
1	天然气	气态	7.6 万 m ³ /a	不储存	管道	市政管网
2	氯化钠	固态	0	175kg	/	外购、汽运

3	轻质柴油	液态	0	15m ³	柴油罐	外购、汽运
---	------	----	---	------------------	-----	-------

三、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图 2-1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

(1) 纯水机制纯水：自来水进入纯水机，在一定压力下，水分子可以通过 RO 膜，而原水中的无机盐、重金属离子、有机物、胶体、细菌、病毒等杂质无法透过 RO 膜，从而使一部分水透过 RO 膜分离出来，未透过的水因溶质增加形成浓缩水。反渗透膜的主要分离对象是溶液中的离子，无需化学品即可有效脱除水中盐份，系统除盐率一般为 98% 以上，经纯水机出来的水就为纯水。在制备纯水的过程中，过滤后会产生浓水 (W1) 需要排放，浓水废水接入市政管网。

(2)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燃烧：纯水机制备的纯水输送至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天然气蒸汽发生器燃烧产生的蒸汽通过管道输送给至各车间使用。此外，还会产生蒸汽发生器废水 (W2) 和天然气燃烧废气 (G1)。

另外，纯水机中 RO 过滤膜在长期使用 (约 10 年) 后会产生废过滤膜 (S1)。

表三 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依托原有项目，制纯水浓水、蒸汽发生器废水与生活污水一同接管至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1。

表 3-1 废水产生及治理情况

产污类别	污染因子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总氮	/	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	/	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
制纯水浓水	COD、SS	/		/	
蒸汽发生器废水	COD、SS	/		/	

2、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主要为天然气燃烧产生的 SO₂、NO_x、颗粒物，通过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图 3-1 废气处理设施

表 3-2 废气产生及治理情况

产污类别	污染因子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有组织废气	SO ₂ 、NO _x 、颗粒物、烟气黑度	低氮燃烧器	15 米高排气筒	低氮燃烧器	15 米高排气筒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为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及纯水机运转产生的噪声，主要采用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过滤膜，废过滤膜由资源回收单位回收。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3。

表 3-3 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一览表（单位：t/a）

序号	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废过滤膜	一般固废	443-001-99	-	0.006t/a	收集后由供应商回收	收集后由供应商回收



图 3-2 雨水排口照片

5、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该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及固废所配套的环保设施、措施已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落实到位，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主要环保设施建设情况见表 3-4。

表 3-4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蒸汽发生器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烟气黑度	低氮燃烧器	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限值	10	与本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口	pH、COD、SS、氨氮、TN、TP	接管至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常浒河	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依托现有		
噪声	生产设备	-	隔声、减振	北、东、南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类标准，西厂界满足2类标准	依托现有		
固废	危险固废		危险仓库（本项目不涉及）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依托现有		
	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场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垃圾收集箱			—	—		
绿化	—			—	—		
风险防范	应急物资			—	依托现有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专职管理人员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			—	—		

“以新带老”措施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废水在现有项目内平衡；废气在常熟市内平衡；固体废物零排放	—	
区域解决问题	—	—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等）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延用原项目结论	—	
环保投资合计		10	

表四 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一、建设项目变动内容

表 4-1 建设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	实际建设	备注
1	设备变动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 2 台、纯水机 2 台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 2 台、纯水机 1 台	制纯水机减少 1 台
2	原辅材料变动	天然气	天然气	不变
3	生产工艺变动	自来水-制纯水-天然气燃烧-蒸汽	自来水-制纯水-天然气燃烧-蒸汽	不变
4	公辅设施变动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不变
5	投资规模	总投资 6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总投资 6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不变
6	平面布置变动	122.5 平方米锅炉房	122.5 平方米锅炉房	不变
7	废气处理变动	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天然气燃烧废气通过低氮燃烧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不变
8	执行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表 1 限值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 表 1 限值	不变
9	其他变动情况	/	/	/

综上, 本项目建设内容中, 设备数量纯水机减少 1 台, 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满足验收条件。

二、建设项目变动影响分析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对项目变动情况进行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具体分析情况见下表 4-2。

表 4-2 变动影响分析一览表

变动类别	重大变动认定条件	重大变动	非重大变动情况	非重大变动影响分析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无	无	/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无	无	/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无	无	/

生产工艺	<p>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p> <p>（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p> <p>（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p>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无	环评中制纯水机为 2 台，实际为 1 台	设备数量减少未导致排放污染物新增
环境保护措施	<p>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p>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p> <p>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p>	无	无	/

	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 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 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其他	/	无	无	/

综上,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的变动情形,本项目建设内容变动情形不属于重大变动情形,满足验收要求。

表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主要结论****1、项目概况**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位于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成立于 1993 年 11 月，主要生产产品为复印机、打印机、墨粉盒及其他相关组件。该公司目前使用 1 台 2t/h 燃油锅炉供冬季生产线采暖用，为了响应中国政府对节能减排的号召，企业将原有 1 台 2t/h 燃油锅炉拆除，替换为 2 台 1t/h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设备改造总投资 60 万元，建成后年产蒸汽 850t，供冬季生产线采暖用。

2、产业政策

建设项目为热力生产和供应，不属于《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的决定（2021 修订版）》中限制、淘汰和鼓励类项目，属于允许类，不属于《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及《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禁止和限制项目，不属于《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禁止和限制项目，也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产业，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3、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1）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距离本项目 5km 范围内的生态红线区域有西侧的太湖国家级风景名胜区虞山景区（916 米），建设项目不在江苏省任何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范围内，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空间管控要求。

（2）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根据《2022 年度常熟市生态环境质量报告》，2022 年常熟市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较上年下降了 0.30，表明常熟市城区环境空气质量有所提升。六项污染物基本项目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和细颗粒物的环境空气质量分指数有所下降，其中二氧化氮下降幅度最大，下降了 22.2%；一氧化碳和臭氧的环境空气质量分指数与去年持平。

综上所述，本项目所在地 2022 年 SO₂、NO₂、CO、PM₁₀、PM_{2.5}、CO₂ 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O₃ 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属于不达标区。

本项目纳污河流常浒河相应地段中各水质指标均达到了《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

东、南、北厂界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4a 类标准，西厂界及周围敏感点满足 2 类标准。

（3）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主要的能源消耗为水和天然气。本项目用水水源来自市政管网。本项目天然气由市政管网提供，能满足本项目的用气需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所在地目前未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项目符合《关于发布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试行）的通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第 89 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苏长江办发[2019]136 号）的要求，符合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试行）的要求。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中禁止准入类项目，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综上，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及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4、厂址选择与规划相

本项目位于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依托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或保护规划》，本项目不在该规划所列的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区域范围内，所以本项目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5、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

建设项目制纯水浓水、蒸汽发生器废水与生活污水一同接管至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尾水排入常浒河。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B32/1072-2018)表 2 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440-2022) 表 1 标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2）噪声

建设项目的噪声设备为蒸汽发生器和纯水机，在噪声防治上，选用高效低

噪声的设备，高噪声设备均合理布置于厂区，利用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可确保东、南、北厂界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西厂界及周围敏感点满足 2 类标准。

（3）废气

建设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采用设备配套的低氮燃烧器处理后排放，颗粒物排放量 0.0217t/a、排放速率 0.0435kg/h、排放浓度 8.69mg/m³，S0₂ 排放量 0.0304t/a、排放速率 0.0608kg/h、排放浓度 12.16mg/m³，NO_x 排放量 0.0711t/a、排放速率 0.1423kg/h、排放浓度 28.45mg/m³，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现有项目锅炉运行产生的颗粒物排放量 0.037t/a、S0₂ 排放量 0.148t/a、NO_x 排放量 0.112t/a，建设项目比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气减少量分别为 0.1176t/a（S0₂）、0.0409t/a（NO_x）、0.0153t/a（颗粒物）。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确定本项目不设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不设卫生防护距离。

（4）固废：本项目所产生的各种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理。对周围环境不会带来二次污染及其他影响。

6、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与平衡方案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为：颗粒物排放量 0.0217t/a、排放速率 0.0435kg/h、排放浓度 8.69mg/m³，S0₂ 排放量 0.0304t/a、排放速率 0.0608kg/h、排放浓度 12.16mg/m³，NO_x 排放量 0.0711t/a、排放速率 0.1423kg/h、排放浓度 28.45mg/m³；不申请废水总量；固废均得到安全有效处置。

现有项目锅炉运行产生的颗粒物排放量 0.037t/a、S0₂ 排放量 0.148t/a、NO_x 排放量 0.112t/a，建设项目比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气减少量分别为 0.1176t/a（S0₂）、0.0409t/a（NO_x）、0.0153t/a（颗粒物）。

7、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的原辅料清洁，各种污染物均得到了妥善的处理或处置，能够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小。因此，本项目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认

为本项目完成本评价所提出的全部治理措施后，在建设期与营运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二、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

表 5-1 环评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序号	苏环建[2023]81 第 0327 号	落实情况	是否一致
1	项目建设地点：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建设内容：将原有 1 台 2t/h 燃油锅炉拆除，替换为 2 台 1t/h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	项目建设基本情况与批复相符，无变化	是
2	<p>1、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项目不得有含氮、磷生产工艺废水排放。本项目蒸汽发生器废水接管至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2、本项目能源用电、天然气，不得设置燃煤炉(窑)。本项目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均需配套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p> <p>3、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东、南、北侧执行 4a 类)标准。</p> <p>4、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固体废弃物零排放。</p> <p>5、严格落实环境风险的防范措施，避免风险事故。建设单位应强化环境风险意识，从技术、工艺、管理等方面加强落实防范措施；认真落实《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 号)文件通知要求。</p> <p>6、按苏环控[97]122 号文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p> <p>7、建设单位应按环评报告所述的企业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p>	<p>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蒸汽发生器废水接管至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燃烧废气通过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东、南、北侧执行 4a 类)标准。一般固废妥善处置，零排放。本项目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本项目按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设置。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p>	是

3	你公司应当依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规定，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生态环境部门将依法进行查处。	已按要求申请排污许可证；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正在验收中，建设项目未投入生产	是
4	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我局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	已按要求进行公示	是
5	如该项目所涉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生变化，应执行最新的排放标准。	文中相应执行标准已更新	是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一、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 6-1 监测依据一览表

检测类别	项目	检测依据
有组织废气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6-2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有效期
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SZJY-C007-5	2024.10.24
2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QT203M 型	SZJY-C009	/
3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型	SZJY-C029	2024.07.23
4	声级计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ZJY-C046-4	2024.10.24
5	声级计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ZJY-C046-5	2024.10.24
6	声校准器	AWA6021A	SZJY-C047	2024.08.20
7	声校准器	AWA6022A	SZJY-C047-4	2024.10.24
8	数字温湿度大气压力计	DYM3-02	SZJY-C066-1	2024.10.30
9	电子天平	PT-124/85S	SZJY-C020	2024.12.17

二、质量控制措施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参考国家有关技术规范中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章节内的要求进行，监测全过程受我公司《质量手册》及有关程序文件控制。

1、监测点位布设、因子、频次

按规范要求合理设置监测点位、确定监测因子与频次，以保证监测数据具有

科学性和代表性。

2、验收监测人员资质管理

参加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项目负责人、报告编制人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

3、监测数据和报告制度

监测数据和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4、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中有关规定执行。

5、噪声监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厂界噪声监测期间 2024 年 1 月 4 日，天气晴，昼间风速为 1.6 米/秒；5 日，天气晴，昼间风速为 1.5 米/秒，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所要求的气候条件(风速小于 5.0 米/秒)。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小于 0.5dB 测量结果有效。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1、噪声监测内容

表 7-1 噪声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厂界噪声	四周厂界外 1 米 4 个点	N1~N4	噪声	昼间各监测 1 次， 连续监测 2 天

2、废气监测内容

表 7-2 废气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有组织废气	出口	Q1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该项目监测点位图见图 7-1：



备注：

- 1、◎Q1 为有组织废气测点位置。
 - 2、▲N1~▲N4 为噪声测点位置。
 - 3、采样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4 日。



备注:

- 1、◎Q1 为有组织废气测点位置。
- 2、▲N1~▲N4 为噪声测点位置。
- 3、采样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5 日。

图 7-1 监测布点图

表八 生产工况记录与监测结果

一、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5 日对“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生产运行正常，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提供的资料（工况证明见附件 4）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产品的生产负荷满足竣工验收监测工况条件的要求，具体工况见表 8-1。

表 8-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表

监测日期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套/年）	年生产时间（天）	设计生产能力（套/天）	验收监测期间产量（套）	负荷率(%)
2024.1.4	蒸汽	850t	90	9.4t	8t	80
2024.1.5	蒸汽	850t	90	9.4t	8t	80

二、污染物监测结果

1、废气监测结果

表 8-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锅（窑）炉型号		/						
建成使用时间		/		烟囱高度 (m)		15		
处理装置		低氮燃烧器			燃料种类		天然气	
检测点位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排气口 Q1		采样日期		2024 年 1 月 4 日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均值	参考限值	
			9:53	10:30	11:06			
1	生产负荷	%	95			/		
2	烟道截面积	m ²	0.385			/		
3	大气压	kPa	102.5			/		
4	烟气温度	°C	58.7	58.9	59.0	58.9	/	
5	烟气流量	m ³ /h	3589	3597	3384	3523	/	
6	含氧量	%	12.4	13.5	12.5	12.8	/	
7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8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9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	/	/	/	/	
10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³	6	4	5	5	/	
11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12	9	10	11	/	
12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2.2×10 ⁻²	1.4×10 ⁻³	1.7×10 ⁻²	1.8×10 ⁻²	/	
13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3.4	2.0	4.2	3.2	/	
14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6.9	4.7	8.6	6.8	/	
15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2×10 ⁻²	7.2×10 ⁻³	1.4×10 ⁻²	1.1×10 ⁻²	/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参考限值		
			9:15					
16	烟气黑度	级	<1			<1		

锅（窑）炉型号								
建成使用时间		/			烟囱高度 (m)		15	
处理装置		低氮燃烧器			燃料种类		天然气	
检测点位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排气口 Q1			采样日期		2024 年 1 月 5 日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均值	参考限值	
			9:47	10:25	11:03			
1	生产负荷	%	95			/		
2	烟道截面积	m ²	0.385			/		
3	大气压	kPa	102.2			/		
4	烟气温度	°C	58.0	58.2	58.3	58.2	/	
5	烟气流量	m ³ /h	3687	3495	3346	3509	/	
6	含氧量	%	13.1	13.5	13.6	13.4	/	
7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8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9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	/	/	/	/	
10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³	5	5	5	5	/	
11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11	12	12	12	/	
12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1.8×10 ⁻²	1.7×10 ⁻²	1.7×10 ⁻²	1.8×10 ⁻²	/	
13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2.0	1.6	1.8	1.8	/	
14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4.4	3.7	4.3	4.1	/	
15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7.4×10 ⁻³	5.6×10 ⁻³	6.0×10 ⁻³	6.3×10 ⁻³	/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参考限值		
			11:45					
16	烟气黑度	级	<1			<1		

监测结果表明：天然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排放浓度以及烟气黑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

2、噪声监测结果

表 8-3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点位编号	厂界昼间噪	昼间标	判定
			声测量值 dB (A)	准值 dB(A)	
2024 年 1 月 4 日	东北侧厂界外 1 米	N1	59.0	70	达标
	东南侧厂界外 1 米	N2	58.0	70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	N3	57.2	60	

	西北侧厂界外 1 米	N4	58.7	70	
2024 年 1 月 5 日	东北侧厂界外 1 米	N1	59.2	70	达标
	东南侧厂界外 1 米	N2	57.8	70	
	西南侧厂界外 1 米	N3	56.9	60	
	西北侧厂界外 1 米	N4	58.6	70	

监测结果表明：东、南、北厂界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西厂界满足 2 类标准。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表 8-4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时间	排放速率 (均值, kg/h)	实际排放总量 (kg/a)	环评总量控制 (kg/a)	判定
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	500	0.0086	4.3	21.7	达标
	NO _x	500	0.016	8	71.7	达标
	SO ₂	500	1.5mg/m ³	2.64	30.4	达标
核算公式	废气污染物实际排放量 (kg/a) = 速率 (kg/h) * 排放时间 (h)					

注：二氧化硫低于检出限，此处按检出限的一半进行折算，检出限为 3mg/m³。

2、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判定

表 8-5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判定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限制 (mg/m ³)	判定
天然气燃烧废气	颗粒物	6.8 (第一次)、4.1 (第二次)	10	达标
	NO _x	12 (第一次)、11 (第二次)	50	达标
	SO ²	3.201 (第一次)、3.453 (第二次)	35	达标

注 1：二氧化硫低于检出限，此处按检出限的一半进行折算，检出限为 3mg/m³。

注 2：基准氧含量排放浓度来自检测报告中排放浓度数值。

四、监测结果分析

1、废气监测结果分析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SO₂、NO_x的排放浓度及烟气黑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

2、噪声监测结果分析

噪声监测期间（2024.1.4-1.5），本项目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西厂界昼间噪声满足 2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厂界各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一、基本情况和环保执行情况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项目依托原有锅炉房 122.5 平方米，投资总概算为 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实际总投资 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等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所配套的环保设施、措施已基本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到位。该公司的环保管理机构健全，监测能力正在有计划的加以完善，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二、验收监测结论

受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委托，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4 日~5 日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产运行正常，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

1、废水

本项目制纯水浓水、蒸汽发生器废水与生活污水一同接管至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总量依托原有，不再申请，故本项目未对废水进行监测。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SO₂、NO_x的排放浓度及烟气黑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 1 标准。

3、噪声

噪声监测期间（2024.1.4-1.5），本项目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4a 类标准，西厂界昼间噪声满足 2 类标准，因此，本项目厂界各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过滤膜，本项目一般固废仓库依托现有，废过滤膜由资源回收单位回收。

三、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分析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颗粒物、SO₂、NO_x排放总量达到环评年设计总量要求。

附图附件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平面布局图

附件 1 批复及营业执照

附件 2 备案证

附件 3 建设项目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说明

附件 4 土地证

附件 5 污水接通管网证明

附件 6 生活垃圾清运证明

附件 7 一般固废外售协议

附件 8 验收检测报告

附件 9 验收检测单位资质

附件 10 排污登记回执单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304-320545-89-02-849641			建设地点	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20° 43' 36.081" 31° 40' 32.685"			
	设计生产能力	将原有 1 台 2t/h 燃油锅炉拆除，替换为 2 台 1t/h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年产蒸汽 850t			实际生产能力	将原有 1 台 2t/h 燃油锅炉拆除，替换为 2 台 1t/h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年产蒸汽 850t			环评单位	苏州市名恒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苏环建[2023]81 第 032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竣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4 月 2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581608248274N001Y				
	验收单位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16.7%				
	实际总投资	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16.7%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500 小时					
运营单位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81608248274N	验收时间	2024-1-26			
污染物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 制 (工 业建 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实 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 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 程产生 量(4)	本期工 程自身削 减量(5)	本期工 程实际 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 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 衡替代 削减量 (11)	排放增 减量(12)
	废水量	95747	/	/	0	0	0	0	95747	95747	/	0	
	化学需氧量	4.787	/	/	0	0	0	0	4.787	4.787	/	0	
	悬浮物	0.957	/	/	0	0	0	0	0.957	0.957	/	0	
	一般固废	372	/	/	0.006	0.006	0	0	372.006	372.006	/	+0.006	
	危险废物	73.592	/	/	0	0	0	0	73.592	73.592	/	0	
	生活垃圾	65	/	/	0	0	0	0	65	65	/	0	
	废气量（万 Nm ³ /h）	0	/	/	0	0	0	0	0	0	/	0	
	颗粒物	0.037	/	/	0.0217	0	0.0217	0	0.037	0.0217	0.0217	/	-0.0153
	非甲烷总烃	0.09	/	/	0	0	0	0	0.09	0.09	/	0	

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 $(12)=(6)-(8)-(11)$ ， $(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个/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个/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个/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个/年。

常熟市 区域图

企业所在位置



图例

- 市域行政区
- 行政区、虞山林场
- 行政区管委会
- 在建镇级区
- 禁用、限制性资源和用地
- 虞山林场、虞山机构
- 农场、种植
- 行政村
- 居民点
- 河流
- 湖泊
- 航道
- 机场

航道等级	水深(米)	航宽(米)
5 级	2.5	40
6 级	2.5	18.22
7 级	2.2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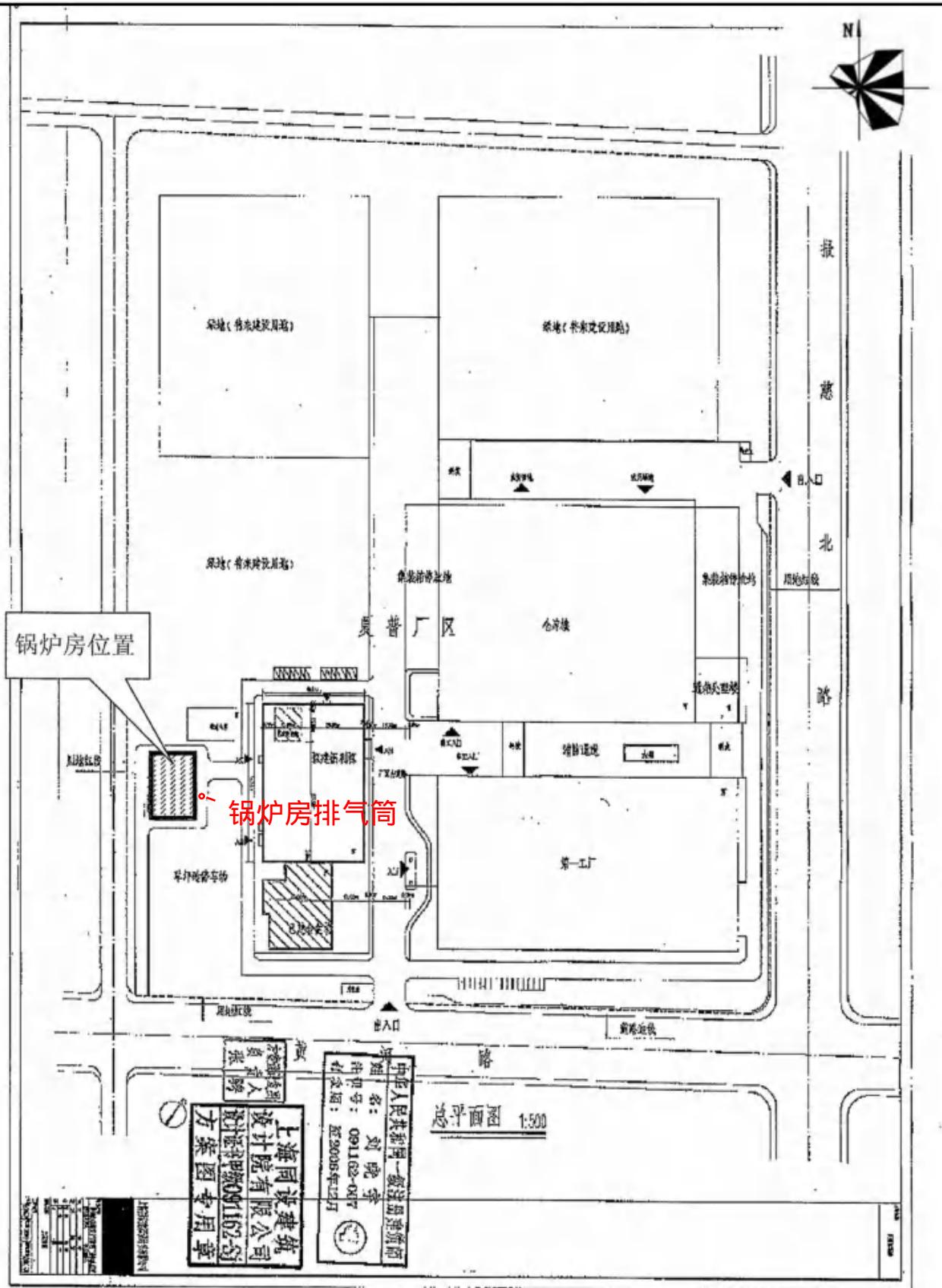
比例尺

1:100000

常熟市行政区划图

常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制图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3-1 锅炉房周边详细状况图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许可决定书

苏环建准字(2023)81第030号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你公司(单位)于2023年07月20日向本机关提供的《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审查,符合法定条件、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本机关决定:

准予行政许可;许可内容见苏环建(2023)81第030号。

你公司对本决定有不同意见,可在接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苏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依法向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法院起诉。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日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苏环建〔2023〕81 第0327号

关于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建设地点：常熟市黄河路272号。建设内容：将原有1台2t/h燃油锅炉拆除，替换为2台1t/h天然气蒸汽发生器。

二、根据你公司委托苏州市名恒安全环保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主持人：卫青峰，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805035320000032）编制的《报告表》结论，该项目的实施将对生态环境造成一定影响，在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拟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三、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工程设计、

建设和环境管理中，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应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原则建设厂区排水管网，本项目不得有含氮、磷生产工艺废水排放。本项目蒸汽发生器废水接管至常熟市城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本项目能源用电、天然气，不得设置燃煤炉（窑）。本项目天然气蒸汽发生器均需配套低氮燃烧器，燃烧废气经一根15m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1标准。加强生产管理，减少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

3、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防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东、南、北侧执行4a类）标准。

4、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其它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固体废弃物零排放。

5、严格落实环境风险的防范措施，避免风险事故。建设单位应强化环境风险意识，从技术、工艺、管理等方面加强落实防范措施；认真落实《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文件通知要求。

你公司在项目设计、施工建设和生产中总平面布局以及主要工艺设备、储运设施、公辅工程、污染防治设施安装、使用中涉及安全生产的应遵守设计使用规范和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应对污水处理、粉尘治理等各类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

6、按苏环控[97]122号文要求，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

7、建设单位应按环评报告所述的企业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开展自行监测。

四、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你公司应当对《报告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

五、你公司应当依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规定，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不得排放污染物。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生态环境部门将依法进行查处。

六、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组织开展该工程的“三同时”监督检查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七、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我局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

八、如该项目所涉及污染物排放标准发生变化，应执行最新的排放标准。

九、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设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5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重新审核。



（项目代码：2304-320545-89-02-849641）

主题词：环保 建设项目 报告表 批复

抄 送：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苏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苏州市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年8月3日发

共印：7份



编号 3205810002021070700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608248274N (1/1)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440万美元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3年11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HARADA YOSHIKAZU(原田吉和)

营业期限 1993年11月20日至2013年11月19日

经营范围 研究、开发、设计、再制造、生产复印机、打印机、投影仪等文化办公设备、传真机、便携式微型计算机、电子收款机、POS系统终端、新型平板显示器及监视器、空气净化器、吸尘器、智能化设备器具、线路板组件以及上述产品的有关零部件(含墨粉、载体、感光鼓等耗材)、相关软件的技术开发、销售自产品并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和技术咨询服务;本公司自产产品及同类商品(含零部件、选购件、耗材等)的租赁、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以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及专项管理的商品,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限于本公司申请办理复印机再制造
环评相关手续使用。

2021/7/14

住 所 江苏省常熟经济开发区黄河路

夏普办公设备
(常熟)有限公司

登记机关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原备案证号常开管投备〔2023〕74号作废)

备案证号: 常开管投备〔2023〕168号

项目名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304-320545-89-02-849641	项目法人单位性质:	外商独资企业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河路272号	项目总投资:	60万元
投资方式:	其他（无）	拟进口设备数量及金额:	0
项目建设期:	（2023-2023）		
建设规模及内容:	公司利用原有122.5平方米锅炉房，将原有1台2T燃油锅炉替换为2台1T/h天然气蒸汽发生器，设备改造总投资60万元，建成后年产蒸汽850t供冬季生产线采暖用。主要工艺流程为天然气燃烧发热。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后续将按规定办理国土、规划、环保、安全等相关审批手续，具备条件后方实施。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规定；依法依规办理各项报建审批手续后开工建设；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安全生产要求:	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压实项目建设单位及相关责任主体安全生产及监管责任，严防安全生产事故发生；要加强施工环境分析，认真排查并及时消除项目本身与周边设施相交相邻等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保障施工安全。		
	常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07-14		

出让 国用(1994)字第 023 号

仅限于办理本公司锅炉环评业务等相关
手续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有土地使用证



城市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

农村和城市郊区的土地，除由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集体所有；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也属于集体所有。

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可以依照法律规定对土地实行征用。

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侵占、买卖或者以其它形式非法转让土地。土地的使用权可以依照法律的规定转让。

一切使用土地的组织和个人必须合理地利用土地。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十条

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

——摘自《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第十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规定，为维护社会主义土地公有制，保护土地使用者的合法权益，由土地使用者申请，经调查审定，准予登记，发给此证。



土地使用者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土地座落	常熟市沿江经济开发区黄山路、振慈路口			
土地用途	工业			
地号			图号	
仅限于办理本公司锅炉环评业务等相关手续使用。				
土地使用权面积	总面积	120000.00		
独 自 使 用 权	面 积	120000.00		
	其 中 建 筑 占 地			
共 有 使 用 权 面 积	面 积			
	其 中 分 摊	面 积		
		建 筑 占 地		
土地等级			使用期限	
伍拾年整				

面积单位: 平方米



四至	东: 振慈路;
	南: 黄山路;
	西: 耕地;
	北: 耕地.
填发机关	



备 注

1. 该单才把货按合同规定执行；
2. 工程竣工后，由才把沟补办建物、货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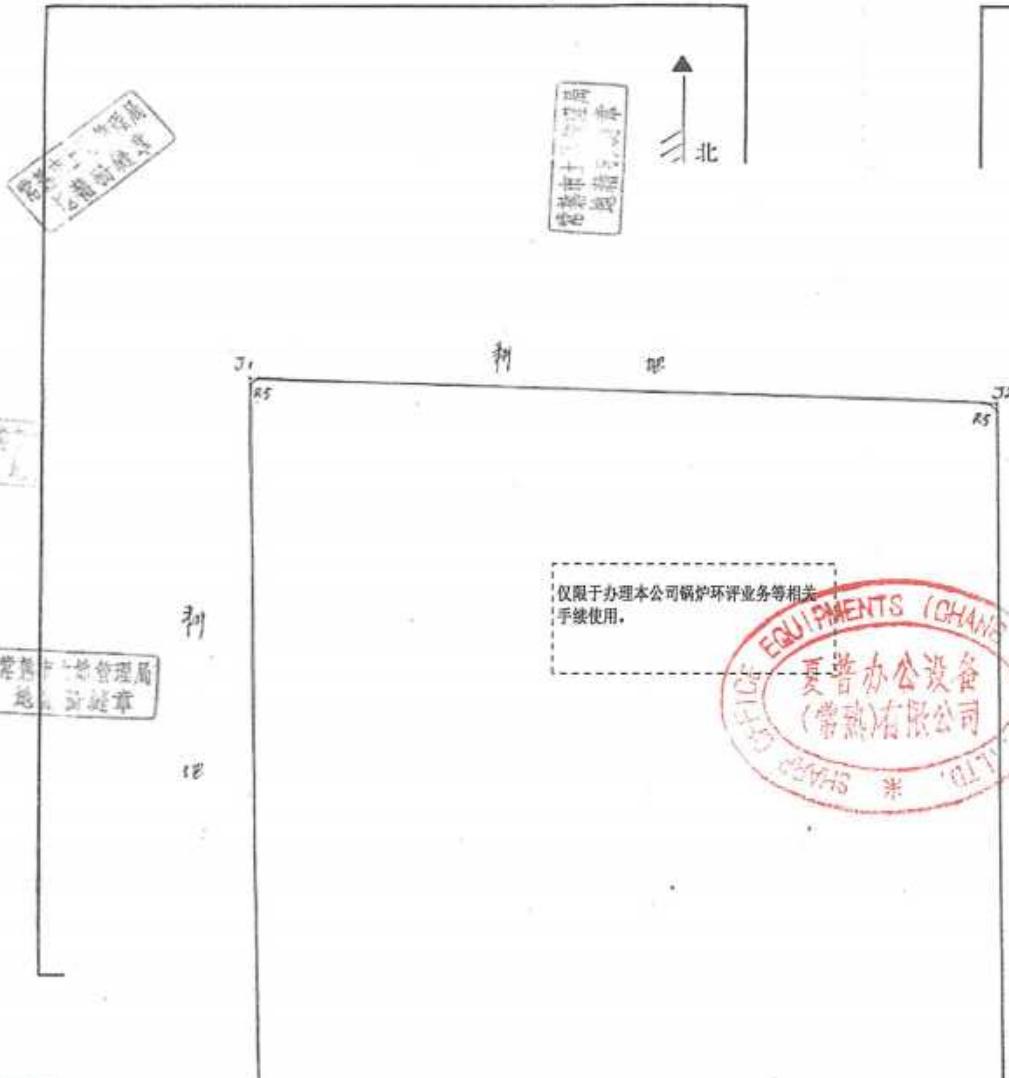
94.3.28
夏普

变 更 记 事



仅限于办理本公司销售、环评业务等相关
手续使用。

注明边长(米)



注意事 项

一、本证是土地使用权的法律凭证，经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和填发机关（政府土地管理部



土地使用权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保
护，不得侵犯。

不得擅自涂改，凡擅自涂改的，一律无

效。保管，凡有丢失、损坏的，须及

时向登记机关报告，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
律，并保护依法登记的全部土地。

土地权属或改变土地用途的，必须按
时变更登记。

共和国各级政府、土地管理部门检
查时，应主动出示此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土地管理局监制

生活污水接入申请表

申请单位(盖章):

(常熟)洁源公司

申请单位名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申请单位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272号

申请接入地点或小区名称 嫩江路

联系人姓名 邵理君 联系电话 13862311002

有无使用深井水 无 有无工业废水 无 隔油池数量

区内污水管材质 HD-PE 投用时间 2014年9月

区内污水管管径 D500 米 D400 米 D300 米

D250 米 D200 米 D160 米

D110 420 米 (由泵输送)

申请日期 2014年8月28日

审核意见: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内生活污水

已接入城市污水管网

审核人:

审核日期:

审核单位盖章:

接入条件:

- 1、区域内具有接入条件的自来水用户的生活污水排放户。
- 2、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水标准,污水厂无偿处理。
- 3、申请接入区域内必须做到雨、污水分流,接入管道必须为生活污水管道。
- 4、污水厂提供公建污水管网接口,接管工程施工费由申请单位承担;申请接入区域内的自建污水管网,其日常维修养护工作由申请单位承担。(以接入口为界)
- 5、申请单位提供区域内雨、污水管网竣工图一份(电子文件)。

一般工业废弃物处理协议书

甲方：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乙方：常熟市金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实行减少固体废弃物的产生量和危害性，充分合理利用固体废弃物和无害化处置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生产所产生的一般工业废弃物进行装运回收处理。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委托乙方回收处理的一般工业废弃物弃物品种为：

废金属（一般）类，每月约产生 200 KG；价格：2.40 元/KG

废塑料（一般）类，每月约产生 600 KG；价格：1.80 元/KG

废塑料（氯乙烯）类，每月约产生 200 KG；价格：1.05 元/KG

如有其他按市场价回收处理，本协议价格如遇市场单价±15%以上波动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可调整。

2、甲方责任：

(1)在甲方废弃物仓库中心产生的各类日常废金属、废塑料等应破坏后并分类存储以保障乙方及时处理。

(2)每次处理废物应提前通知乙方并配合乙方。

3、乙方责任：

(1)运输、处理过程中做到符合环保和消防要求。

(2)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及时安排车辆，做到不积存，不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活动。

(3)乙方进入甲方工场区域，应严格遵守甲方的相关规定，禁止在指定的区域外吸烟等，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

4、交接及付款：每次清运废物，甲乙双方在指定的交接单上签收确认，并在每月对账后3个工作日提交甲方废弃证明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付款。

5、甲方有权对乙方处置废物的处理流程进行跟踪检查，确保符合甲方的相关处置要求。对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权责令改正和解除协议并向当地环保部门举报。

6、因乙方未能按本协议要求履行其应尽的职责，造成污染事故而导致国家有关环保部门对甲方的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7、未尽事宜和修订事宜，可经双方协商解决，另行安排签约。

8、本协议有效期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 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签字： 原国华
日期： 2023.10.27
联系电话： 0512-52856404

乙方：常熟市金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字： 陈一鸣
日期： 2023.10.27
联系电话： 0512-52856404

一般工业废弃物处理协议书

甲方：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乙方：常熟市虞山大义利环废泡塑回收加工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实行减少固体废弃物的产生量和危害性，充分合理利用固体废弃物和无害化处置的原则，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生产所产生的一般工业废弃物进行装运回收处理。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委托乙方回收处理的一般工业废弃物弃物品种为：

废塑料（SMT 包装材）类，每月约产生 1400 KG；价格：3.10 元/KG

废泡塑（SMT 包装材）类，每月约产生 600 KG；价格：1.73 元/KG

如有其他按市场价回收处理，本协议价格如遇市场单价±15%以上波动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后可调整。

2、甲方责任：

(1) 在甲方工场内，各类废弃物应分类存储以保障乙方及时处理。

(2) 每次处理废物应提前通知乙方并配合乙方。

3、乙方责任：

(1) 运输，处理过程中做到符合环保和消防要求。

(2)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及时安排车辆，保证做到不积存，不影响甲方的正常生产活动。

(3) 乙方进入甲方工场区域，应严格遵守甲方的相关规定，禁止在指定的区域外吸烟等，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

4、交接及付款：每次清运废物，甲乙双方在指定的交接单上签收确认，并在每月对账后 3 个工作日提交甲方废弃证明及相关资料，乙方在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付款。

5、甲方有权对乙方处置废物的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不符合相关规定的有权责令改正和解除协议并向当地环保部门举报。

6、因乙方未能按本协议要求履行其应尽的职责，造成污染事故而导致国家有关环保部门对甲方的经济处罚由乙方承担，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7、未尽事宜和修订事宜，可经双方协商解决，另行安排签约。

8、本协议有效期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签字：夏一田 吉和

日期：2023.11.2

联系电话：

乙方：常熟市虞山大义利环废泡塑回收加工场

签字：唐万明

日期：2023.11.2

联系电话：13901574776



191012340099

SZJY-TF-011-2018 A/2

检 测 报 告

(2023) 捷盈(综)字第(0660)号

项目名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锅炉改造项目验收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一月

检 测 报 告 说 明

- 一、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二、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其分析结果仅对来样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三、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超过申诉期限，概不受理。
- 四、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 五、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保管费外，超过合同约定保存时间或标准规定时效的样品均不再保留。
- 六、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不少于 6 年。

地址：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紫荆路南庄公寓 4 幢东侧 101-102

邮编：215600

电话：0512-56385230

传真：0512-56385231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报 告

委托单位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
项目名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锅炉改造项目验收委托检测		项目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 272 号
联系人	朱燕		电话	18912779188
采样人员	冯华杰、陶霞云		采样日期	2024 年 1 月 4 日、5 日
分析人员	申潘		分析日期	2024 年 1 月 4 日~8 日
检测内容	有组织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低浓度颗粒物、烟气黑度 噪声：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依据	见附表一			
检测仪器	见附表二			
采样点位图	见附图 1~3			
结论	检测结果见第 2~5 页			
编制: <u>张楠</u> 审核: <u>王亚娟</u> 签发: <u>邵明江</u>				
检测机构盖章				
 2024 年 1 月 11 日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任务号: 20230660

锅(窑)炉型号		/				
建成使用时间		/		烟囱高度(m)		15
处理装置		低氮燃烧器		燃料种类		天然气
检测点位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排气口 Q1		采样日期		2024年1月4日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均值
			9:53	10:30	11:06	
1	生产负荷	%	95			/
2	烟道截面积	m ²	0.385			/
3	大气压	kPa	102.5			/
4	烟气温度	°C	58.7	58.9	59.0	58.9
5	烟气流量	m ³ /h	3589	3597	3384	3523
6	含氧量	%	12.4	13.5	12.5	12.8
7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8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9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	/	/	/
10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³	6	4	5	5
11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12	9	10	11
12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2.2×10 ⁻²	1.4×10 ⁻³	1.7×10 ⁻²	1.8×10 ⁻²
13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3.4	2.0	4.2	3.2
14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6.9	4.7	8.6	6.8
15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1.2×10 ⁻²	7.2×10 ⁻³	1.4×10 ⁻²	1.1×10 ⁻²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参考限值
			9:15			
16	烟气黑度	级	<1			<1

备注:

1、ND 表示未检出, 二氧化硫检出限为 3mg/m³。

2、基准氧含量为 3.5%。

3、有组织废气测点位置见附图 1~2。

以下空白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任务号: 20230660

锅(窑)炉型号		/											
建成使用时间		/		烟囱高度(m)		15							
处理装置		低氮燃烧器			燃料种类		天然气						
检测点位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排气口 Q1			采样日期		2024年1月5日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均值	参考限值						
			9:47	10:25	11:03								
1	生产负荷	%	95			/							
2	烟道截面积	m ²	0.385			/							
3	大气压	kPa	102.2			/							
4	烟气温度	°C	58.0	58.2	58.3	58.2	/						
5	烟气流量	m ³ /h	3687	3495	3346	3509	/						
6	含氧量	%	13.1	13.5	13.6	13.4	/						
7	二氧化硫实测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8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 ³	ND	ND	ND	ND	/						
9	二氧化硫排放速率	kg/h	/	/	/	/	/						
10	氮氧化物实测浓度	mg/m ³	5	5	5	5	/						
11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11	12	12	12	/						
12	氮氧化物排放速率	kg/h	1.8×10 ⁻²	1.7×10 ⁻²	1.7×10 ⁻²	1.8×10 ⁻²	/						
13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2.0	1.6	1.8	1.8	/						
14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4.4	3.7	4.3	4.1	/						
15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7.4×10 ⁻³	5.6×10 ⁻³	6.0×10 ⁻³	6.3×10 ⁻³	/						
序号	测试项目	单位	采样时间			参考限值							
			11:45										
16	烟气黑度	级	<1			<1							
备注:													
1、ND 表示未检出, 二氧化硫检出限为 3mg/m ³ 。 2、基准氧含量为 3.5%。 3、有组织废气测点位置见附图 1~2。													
以下空白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结 果

检测类别：厂界环境噪声

任务号：20230660

所属功能区				/				天气 状况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仪器核查						
2024年1月4日	12:05~12:40		测量前：93.6dB(A) 测量后：93.5dB(A)				晴		
2024年1月5日	9:02~9:24		测量前：93.7dB(A) 测量后：93.7dB(A)						
主要 噪 声 源	车间工段 名称	设备名称 型号	功率/源强	昼开 (台)	昼关 (台)	夜开 (台)	夜关 (台)	备注	
	生产车间	空压机	--	3	0	--	--	--	
	--	--	--	--	--	--	--	--	

以下空白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检 测 结 果

检测类别: 厂界环境噪声

任务号: 20230660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测量日期	测量时间		主要噪声源	测点距声源距离 (m)	等效声级 dB (A)		风速 m/s		备注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东北侧厂界外1米	2024年 1月4日	12:06	--	空压机	15	59.0	--	1.6	--	--
N2	东南侧厂界外1米		12:14	--	--	--	58.0	--	1.6	--	--
N3	西南侧厂界外1米		12:21	--	--	--	57.2	--	1.6	--	--
N4	西北侧厂界外1米		12:37	--	--	--	58.7	--	1.6	--	--
N1	东北侧厂界外1米	2024年 1月5日	9:03	--	--	--	59.2	--	1.5	--	--
N2	东南侧厂界外1米		9:07	--	空压机	15	57.8	--	1.5	--	--
N3	西南侧厂界外1米		9:13	--	--	--	56.9	--	1.5	--	--
N4	西北侧厂界外1米		9:20	--	--	--	58.6	--	1.5	--	--

备注: 噪声测点位置示意图见附图 1~2。

以下空白

附表一：检测依据一览表

检测类别	项目	检测依据
有组织废气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 HJ/T 398-2007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附表二：检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仪器编号	检定有效期
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崂应 3012H	SZJY-C007-5	2024.10.24
2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	QT203M 型	SZJY-C009	/
3	FYF-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FYF-1 型	SZJY-C029	2024.07.23
4	声级计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ZJY-C046-4	2024.10.24
5	声级计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SZJY-C046-5	2024.10.24
6	声校准器	AWA6021A	SZJY-C047	2024.08.20
7	声校准器	AWA6022A	SZJY-C047-4	2024.10.24
8	数字温湿度大气压力计	DYM3-02	SZJY-C066-1	2024.10.30
9	电子天平	PT-124/85S	SZJY-C020	2024.12.17

以下空白



备注:

- 1、◎Q1 为有组织废气测点位置。
- 2、▲N1~▲N4 为噪声测点位置。
- 3、采样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4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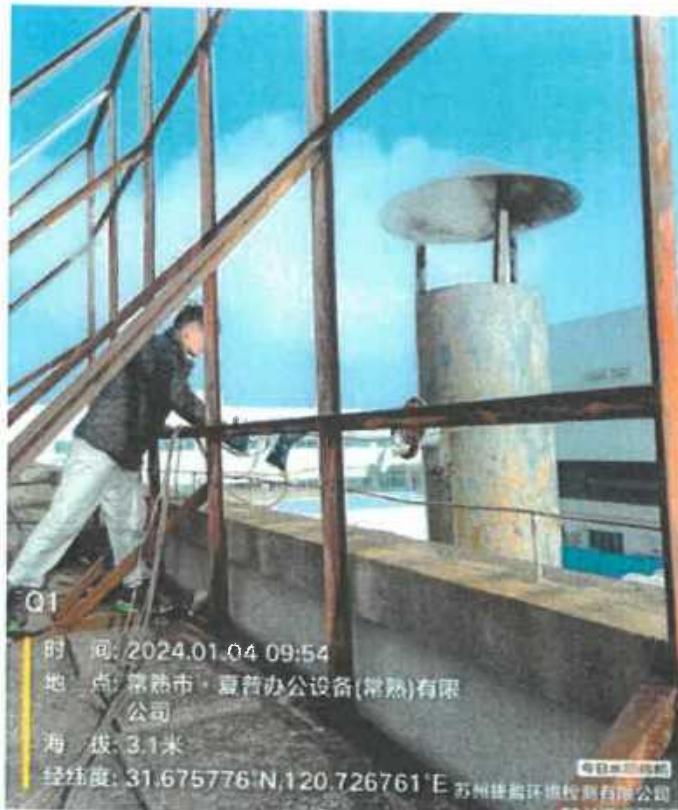
附图 1：采样点位图



备注:

- 1、◎Q1 为有组织废气测点位置。
- 2、▲N1~▲N4 为噪声测点位置。
- 3、采样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5 日。

附图 2: 采样点位图



采样点位: 天然气蒸汽发生器排气口 Q1



采样点位: 噪声测点位置

附图 2: 采样点位图

*****报告结束*****

常熟市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编号 3205K266620200909023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20763759412 (1/1)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3年08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邢杰佳

营业期限 2013年08月29日至*****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服务；环境检测技术研发；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生态资源检测；环境保护技术咨询与服务；建设项目环境监测；环境检测设备及耗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紫荆路南庄公寓4幢东侧101-102

登记机关



2020年09月09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编号：191012340099

名称：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市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紫荆路
南庄公寓4幢东侧101-102（215600）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91012340099

发证日期：2019年05月31日

有效期至：2020年05月30日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 : 91320581608248274N001Y

排污单位名称: 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江苏省常熟经济开发区黄河路27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608248274N

登记类型: 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 2023年11月14日

有效 期: 2023年11月14日至2028年11月13日

注意事项:

- (一) 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 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 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 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 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 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项目名称：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锅炉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一月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要求及规定，验收报告由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三部分组成。

现将我公司塑料制品扩建项目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简况

我公司将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简况

我公司在建设过程中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查意见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2023年7月14日立项，备案证号为：常开管投备（2023）168号，2023年7月苏州市名恒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环评报告表，苏州市生态环境局于2023年8月3日予以审批（苏环建[2023]81第0327号）；本项目于2023年8月开始建设，2023年11月竣工并投入使用。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对项目的建设情况进行了现场踏勘，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分别于2024.1.4~5，对本次验收项目进行了项目竣工验收监测，2024年1月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2024年1月26日，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组长单位），组织苏州市名恒安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并邀请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对公司“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组经认真讨论，一致同意本次夏普办公设备（常熟）有限公司锅炉改造项目通过污染防治设施的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1.4 验收监测结论

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4.1.4~5对本项目进行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设备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结果表明：本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等污染物均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苏州捷盈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23)捷盈(综)字第(0660)号）。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主要包括环境管理措施和配套措施、以新带老落实情况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环境管理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为了加强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开展，我公司成立了环保领导小组，并设立环境保护工作小组。

环保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为领导和组织开展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领导环保技术监督工作，对公司的环保指标完成情况负责。建立与健全环保技术监督体系，贯彻国家、地方、行业有关环保技术监督的法规、规定、制度和要求，审批本单位有关环保技术监督工作实施细则和措施。

我公司编制了相关环境管理制度，其中环境保护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以下几项：

（1）为了加强环保设备在生产过程中污染物排放管理，及时投运环保设备，合理控制工艺参数，将污染物达标排放，保障环境不受污染，制定了《环保设施管理规范》。

（2）为了准确掌握公司环保设备废气排放情况，定期对污染物排放进行检测，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加强对环保设备的检测管理，保障环境不受污染，根据《环境保护法》等政策法规以及行业性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年度环境监测计划》。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天然气燃烧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通过通过设备配套的低氮燃烧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定期维护；排污口树立了排污标识牌，废气排放口均预留了监测孔及检测平台。

3 整改工作情况

3.1 专家意见回复

序号	专家意见	回复
1	进一步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确保治理设施持续稳定正常运行	公司已加强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确保治理设施持续稳定正常运行
2	进一步强化规范化的监测，确保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公司已强化规范化的监测，确保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3	进一步加强固体废弃物（危废）的规范化管理，确保每批次可追溯	公司已加强固体废弃物（危废）的规范化管理，确保每批次可追溯
4	进一步加强环境风险管理，预防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公司已加强环境风险管理，预防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3.2 废气排放达标情况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SO₂、NO_x浓度最大值和烟气黑度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385-2022）表1限值要求。

3.3 整改意见

无

3.4 整改完成情况

无